

公開市場操作指定交易商

一般指定交易商		中央公債主要交易商	
1	中華郵政公司	1	中華郵政公司
2	中國信託商業銀行	2	中國信託商業銀行
3	台北富邦商業銀行	3	台北富邦商業銀行*
4	臺灣銀行	4	台新國際商業銀行
5	臺灣土地銀行	5	渣打國際商業銀行
6	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^(a)	6	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^(a)
7	第一商業銀行	7	中華票券金融公司
8	華南商業銀行	8	國際票券金融公司
9	彰化商業銀行	9	統一綜合證券公司
10	國泰世華商業銀行	10	永豐金證券公司 ^(b)
11	永豐商業銀行 ^(b)	11	元大證券公司
12	合作金庫銀行	12	凱基證券公司
13	臺灣中小企業銀行	13	群益金鼎證券公司
14	玉山銀行	14	元富證券公司
合計	14家	合計	14家
總計	25家		

註：兼具兩種資格者3家：中華郵政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。